

2023 年度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
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五部分 附件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平潭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对依照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五）对刑事、民事、行政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七）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平潭综合实验区	公共预算财	71

人民检察院	政拨款	
-------	-----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做好“四篇文章”、攻坚“八大工程”，聚力新阶段，开启新征程。始终坚持区委工委和省检察院的正确领导，紧紧依靠人大监督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担当新使命、展现新作为，为实施“一岛两窗三区”战略、实现“十四五”蓝图做出更大的检察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以更高站位护航平潭高质量发展。
- （二）以更实举措推进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 （三）以更大力度服务保障民生福祉。
- （四）以更高标准提升检察履职能力。

一是以更高检察自觉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政治建设为引领，持续深化巩固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始终牢记“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胸怀“国之大者”，把“从政治上看”融入检察办案全过程，努力践行“三个效果”有机统一的办案标准，提升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水平。推进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以“党

建红”引领“检察蓝”。

二是以更深检察情怀服务大局为民司法。围绕我区“一岛两窗三区”发展格局，完善落实服务保障措施。聚焦乡村振兴，依法保护特色产业发展。结合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等影响群众安全的突出违法犯罪，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持续办好公开听证、司法救助、以案释法等检察为民实事。

三是以更优检察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恪守客观公正立场，加强刑事立案、侦查和审判监督，完善刑事执行和监管执法监督，维护司法公正。用好抗诉、检察建议等监督方式，突出对民事生效裁判、虚假诉讼、民事执行活动监督。深化行政检察监督，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促进解决申诉多年的群众揪心案。积极稳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扎实办好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领域与群众利益相关的案件。

四是以更严检察管理锻造过硬检察队伍。更加注重强基导向，加强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和基本能力建设，推动检察院建设水平不断提升。抓实教育培训和入额院领导带头办案，着力提高检察人员专业素养。深化落实“两书”管理配套制度，强化正向激励，激发队伍活力。坚持严管就是厚爱，

践行“四下基层”等优良作风，从严纠治“四风”，努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4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84.8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7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6.4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9.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15.22	本年支出合计	3,000.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233.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47.43
总计	5,048.39	总计	5,048.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815.22	2,745.22					70.00
204			2,428.50	2,358.50					70.00
20404			2,428.50	2,358.50					70.00
2040401			1,794.54	1,794.54					
2040402			335.39	265.39					70.00
208			146.65	146.65					
20805			146.65	146.65					
2080501			2.20	2.20					
2080505			139.45	139.45					
2080506			5.00	5.00					
210			86.82	86.82					
21011			86.82	86.82					
2101101			86.76	86.76					
2101199			0.06	0.06					
221			153.25	153.25					
22102			153.25	153.25					
2210201			128.17	128.17					
2210202			25.08	25.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3,000.95	2,288.92	712.03		
	204		2,584.89	1,872.86	712.03		
		20404	2,584.89	1,872.86	712.03		
		2040401	1,872.86	1,872.86			
		2040402	407.73		407.73		
		2040409	5.00		5.00		
	208		160.66	160.66			
		20805	160.66	160.66			
		2080501	21.04	21.04			
		2080505	129.00	129.00			
		2080506	10.62	10.62			
	210		126.40	126.40			
		21011	126.40	126.40			
		2101101	126.34	126.34			
		2101199	0.06	0.06			
	221		129.00	129.00			
		22102	129.00	129.00			
		2210201	103.92	103.92			
		2210202	25.08	25.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4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16.46	2,516.4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6	160.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6.40	126.4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9.00	129.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45.22	本年支出合计	2,932.52	2,932.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50.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63.11	1,363.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50.4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295.63	总计	4,295.63	4,29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32.52	2,288.86	643.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16.46	1,872.80	643.66
20404	检察	2,516.46	1,872.80	643.66
2040401	行政运行	1,872.80	1,872.8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35		34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6	16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66	160.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4	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00	12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2	1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40	126.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40	126.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34	126.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6	0.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00	12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00	12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92	103.92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8	25.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8.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2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13.25	30201	办公费	10.5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423.88	30202	印刷费	34.46	310	资本性支出	0.18
30103	奖金	640.08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8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5.68	30206	电费	27.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7	30207	邮电费	13.5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47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3	30211	差旅费	1.8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7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14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5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5.2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5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03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8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3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65.47		公用经费合计				323.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3.7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7.1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7.15
3. 公务接待费	6	6.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无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5048.39万元，支出总计5048.39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1013.7万元，降低16.72%，支出减少1013.7万元，降低16.72%。主要是人员费用、奖金支出降低，公用经费的压减到哦知收入及支出整体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2815.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1.97万元，下降5.4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45.2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7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3000.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6万元，降低0.2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288.9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965.47万

元，公用支出 323.45 万元。

2. 项目支出 712.03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745.22万元，支出总计2932.52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1.97万元，下降5.44%，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6万元，降低0.29%，主要是：人员费用收入及支出整体减少，奖金支出降低导致收入及支出下降。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932.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28.1万元，增长31.68%，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401-行政运行1872.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21.93万元，增长20.76%。主要原因是平潭海风侵蚀，主楼大型维修维护增多，另外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2023年收入列在行政运行科目中，导致该科目整体支出增加。

（二）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44.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0.78万元，增长35.8%。主要原因是数据检察建设、司法救助、检察信息保障系统运维、青少年普法宣传工

作费用支出增加等。

（三）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1.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129.77万元，减少86.05%。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收入列在行政运行中，导致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收入及支出下降。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29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3.67万元，增长2.93%。主要原因是在职干警工资上涨导致养老保险缴费上涨。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0.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12.94万元，减少54.92%。主要用于按规定的职业年金“中人”补缴。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126.3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8.92万元，增长29.7%。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医疗保险基数增多。

（七）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0.0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厅级保健对象费用在此科目列支。

（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103.9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3万元，增长28.4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多。

（九）2210202-提租补贴25.0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

少24.36万元，减少49.27%。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在预算拨付时数额下降，差额部分在人员工资类别列支，导致该科目支出下降。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88.8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965.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23.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3.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0.9%；较上年减少 16.48 万元，降低 41%。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数相比，公务用车费用下降，2023 年未采购公务用车，购置费下降，接待费增加，2023 年全年接待次数增多，外地外省兄弟院来访学习调研增多导致；与预算相比，仍低于预算数。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2%；较上年减少 19.23 万元，降低 52.8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减少 18.78 万元。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7.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2%；较上年减少 0.45 万元，降低 2.56%。主要是规范了公务用车的管理，实行电子派车与定点维修制度，公务用车使用率减少，维修费用减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6.24%；较上年增加 2.74 万元，增长 71.73%。主要是海洋检察保护智慧管理和法治教育基地建成，省内外兄弟院调研参观增多。累计接待 55 批次、62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未实施部门评价。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3.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63 万元，增长 24.02%，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8.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2.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91 万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2.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8.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8.8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机要通信、应急等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739.79	1689.28	712.03	10	42.15%	4.00	
	其中：当 年财政拨 款	428.79	563.96	274.76	—	48.72%	—	
	其他资金	0.00	70.00	68.37	—	97.67%	—	
	上年结 转资金	311.00	1055.32	437.27	—	41.43%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部门业务费资金预算安排 633.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63.96 万元。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全年部门业务费资金预算安排 633.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63.96 万元。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分 值	自评得 分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指标 1：书记员 人均聘用经费 与全省社会平 均工资比例	≤1.2 倍	≤1.2 倍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	100%	15	15	2023 年度来案 1 件 6 人已收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人大代表赞成率	≥70%	100%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案件审结率	≥80%	87.46%	15	10	部分案件未结案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1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5	15	
总分					89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未实施部门评价。